

收件地址： 70050 台南市中西區公園路 127 號

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梁綠美 小姐 收

《104 年第一期社區生活營申請》

送件資料勾稽欄（可複選 2 方案）

安親輔導

- 申請書(須核章)
- 計畫書(概算表須核章)
- 學校簡介-至多 3 頁
- 親職教育講座計畫
- 資料光碟 1 片
- 其他：

療程式小團體

- 申請書(須核章)
- 計畫書(概算表須核章)
- 學校簡介-至多 3 頁
- 親職教育講座計畫
- 資料光碟 1 片
- 主要帶領人-行政院衛生署核發之諮商心理師或臨床心理師證書影本
- 其他：

個別諮商輔導

- 申請書(須核章)
- 計畫書(概算表須核章)
- 學校簡介-至多 3 頁
- 親職教育講座計畫
- 資料光碟 1 片
- 諮商心理師-行政院衛生署核發之諮商心理師或臨床心理師證書影本
- 其他

陽光青少年

- 申請書(須核章)
- 計畫書(概算表須核章)
- 學校簡介-至多 3 頁
- 親職教育講座計畫
- 資料光碟 1 片
- 其他：

築夢少年課輔

- 申請書(須核章)
- 計畫書(概算表須核章)
- 學校簡介-至多 3 頁
- 親職教育講座計畫
- 資料光碟 1 片
- 其他：

學校承辦人：新化國中輔導主任 蔡孟鴻

連絡電話： 5902269~240

※請務必填寫以利聯絡

此張請黏貼於信封封面

附件 1

臺南市 104 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計畫申請表

申請單位	新化國中		填 表 人 / 聯 絡 人			
			姓 名	蔡孟鴻		
			電 話	5902269~240		
			傳 真	5900694		
			e - m a i l	tmh1668@shjhs.tn.edu.tw		
	地 址	台南市新化區中興路 722 號				
活動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親輔導社區生活營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高關懷學生療程式小團體諮商活動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個別諮商輔導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陽光青少年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築夢年少課業輔導活動					
一.計畫依據與目的	臺南市 104 年度第一期「社區生活營」校園輔導活動—個別諮商輔導					
二.辦理單位	主辦單位	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	承辦單位	新化國中	協辦單位	新化國中
三.活動期程	活動時間	104.9-12 月	活動地點	個諮室		
四.參加對象	1. 中輟復學需要特別輔導之學生、時輟時學及中輟邊緣學生 2. 嚴重心理障礙需要特別諮商輔導的學生 3. 學習意願低落且價值觀極度偏差之學生					
五.活動方式及內容	1. 聘請心理諮商師，安排有諮商需求之學生進行個別諮商，每一諮商時程約 4-6 次。 2 諮商完畢請填寫個案紀錄表。		講 師	姓 名	葉金源	
				資 歷	寬欣心理治療所心理師	
六.預期效果	1. 引進社會資源進入校園，協助協助學校有效進行輔導工作 2. 使行為偏差、中輟之虞學生能得到良好的輔導，減少青少年犯罪與校園暴力行為 3. 心理障礙需要特別諮商輔導的學生能有適當之心理諮商資源，減少中輟之發生。					
七.申請補助金額	新台幣 參 萬 肆 仟 陸 百 元。(大寫)					
八.申請單位簡介(含以往辦理相關活動成效)	新化國中學生總人數：1400 人，已承辦過 12 期同樣之活動(96 下、97 上、下學期、98 上、下學期、99 上學期、下學期、100 年上學期、下學期、101 上學期、101 下學期、102 上學期)減少中輟生人數，行為偏差人數減少，學生心情得到紓壓，心理更健康。					
九.經費明細表	附件					
十.活動行程	(同上)					
十一.相關附件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人員證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(請說明：)					

申請時間： 103 年 1 月 13 日

填表人：

(簽章)

負責人：

(簽章)

臺南市 104 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(第 1 期)

臺南市新化國中個別諮商輔導活動

- 壹、 依據：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 103 年 5 月 29 日南檢玲文字第 10210503570 號函辦理。
- 貳、 目標：對於學校適應不良，有違規情事，處於行為偏差邊緣或需個別諮商之學生，澄清其價值觀念、疏導其情緒，導正其行為，以期達到全面預防犯罪之目標。
- 參、 辦理單位：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
 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 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新化國中
- 肆、 實施對象：(如附件待輔學生資料)
- 一、 嚴重心理障礙需要特別諮商輔導的學生。
 - 二、 遭遇重大事故亟需心靈重建與輔導的學生。
 - 三、 中輟復學需要特別輔導之學生、時輟時學及中輟邊緣學生。
- 伍、 實施期程：自 104 年 9 月至 104 年 12 月，共計 8 週，每週 3 小時。
- 陸、 活動地點：本校個別諮商室。
- 柒、 實施內容及方式：
- 一、 聘請具證照之心理師，定期駐校，安排有諮商需求之學生進行個別諮商，每一諮商時程約 4-6 次。
 - 二、 諮商完畢請填寫個案紀錄表。
- 捌、 師資來源：聘請葉金源駐校諮商。(心理師簡歷如附表)
- 玖、 經費來源：申請由臺南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補助。
- 壹拾、經費預估：詳經費概算表(如附件)。
- 壹拾壹、 預期成效：
- 使行為偏差、中輟之虞學生能得到良好的輔導，減少青少年犯罪與校園暴力行為，有心理障礙需要特別諮商輔導的學生能有適當之心理諮商資源，減少中輟之發生。

臺南市 104 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(第 1 期)

個別諮商輔導活動

委辦經費概算表

申請機關: 新化國中						
計劃名稱	104 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一個別諮商輔導活動(第 1 期)			憑證是否送府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製日期:104 年 月 日	
順序	明細科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預算數	說 明
1	2 服務費用				32,000	
	28 專業服務費	時	24	1,200	28,800	具執照專業人員諮詢費…等 領有專技證照人員酬金(團體 領導員鐘點費)
	28 專業服務費	時	2	1,600	3,200	親職教育外聘講師鐘點費
2	3 材料及用品費				2600	
	32 用品消耗	式	1	2600	2600	文具、紙張、成果製作
	合計(新臺幣)	34,600 元 (參萬肆仟陸百元整)				
備註 說明	課程安排依學校行事曆機動調整。					

承辦：

主辦會計：

機關長官：

臺南市 104 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(第 1 期)

個別諮商輔導活動

師資簡歷

職位	姓名	現任職於	學歷	經歷	證照
個別諮商師 (心理師)	葉金源	寬欣心理治 療所心理師	高雄醫學院 心理系	台南市臨床心理師 公會理事長	心理字第 444 號
親職教育講師	葉金源	寬欣心理治 療所心理師	高雄醫學院 心理系	台南市臨床心理師 公會理事長	心理字第 444 號

備註：

- 1.依照各類活動，填寫師資簡歷。
- 2.其中「需高關懷學生療程式小團體諮商活動」與「個別諮商輔導活動」聘請的專業人員(如諮商心理師)請各校檢送專業證照影本乙份。

臺南市 104 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(第 1 期)

個別諮商輔導活動活動

待輔學生資料

編號	班級	姓名	問題說明
01	813	張○○	焦慮、同儕互動欠佳。
02	708	章○○	有憂鬱傾向
03	812	李○○	父親壓力過大
04	813	黃○○	沒有笑容，不上廁所
05	905	林○○	與老師關係緊張，EQ 差，不想上學
06	810	陳○○	有憂鬱傾向
07	903	何○○	生活態度意興闌珊

填表說明：

- 1.本表格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- 2.為保護學生，請姓名採隱匿方式，如李○○